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

一、受理对象

经相关部门批准成立的非煤矿矿山企业

二、办理材料

（一）企业需要提交的资料：

（1）变更申请书（变更企业名称、主要负责人、地址、经济类型提供）。

（2）采矿许可证复印件及变更说明材料。

（3）安全生产许可证正本和副本。

（二）企业无需提交但需核查资料：

（4）变更后的工商营业执照（变更企业名称、主要负责人、地址、经济类型提供）。

（5）变更主要负责人的，还应当提交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的安全资格证书复印件，以及缴纳工伤保险费和安全责任险的证明材料（变更法定代表人核查）。

（6）变更后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（变更企业名称、主要负责人、地址、经济类型核查）。（三）办理环节

申请—受理—审核—办结

（四）办理时限

（1）法定时限：10个工作日

三、办事流程

